

臺中市政府「廉能透明獎」公所廉能類申請表

提案機關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單位主管職稱及姓名	民政課課長林秉宏
主要辦理人員及負責工作	民政課課員趙慧珠受理活動中心租借申請
協助辦理人員及負責工作	民政課課員施淑慧協助受理活動中心租借申請
透明化措施名稱	活動中心租借
措施簡介	於本所網頁首頁明顯處刊登活動中心圖檔供民眾點閱或申請租借
興利防弊、外部監督價值（28%）	於本所網頁首頁明顯處刊登活動中心圖檔供民眾點閱或申請租借，民眾得以清楚知道各活動中心租借情形，包括場地位址、可容納人數、租用費、冷氣使用費、內部設備、使用管理、防疫計畫、租用申請、場地復原切結等，民眾依所需租借辦理活動。
流程標準化及公開化程度 （28 %）	臺中市東區里活動中心租用費基準表公開於本所網頁活動中心專區，收費標準化。
系統（或措施）便捷性、完整性	民眾可以於本所網頁首頁點按活動中心圖檔輕易進入該專區進行租借以辦理活動。

及安全性 (18 %)	
民眾使用情形 (18%)	本所網頁首頁明顯處活動中心圖檔民眾點閱進入該專區次數已超過 3330 次。
創新創意作為 (8%)	民眾可以透過本所網頁活動專區連結臺中市里活動中心 E 化資訊網。
相關附件	附件 1、臺中市東區區公所網頁首頁活動中心圖檔 附件 2、活動中心名稱 附件 3、查詢 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 附件 4、連結臺中市里活動中心 E 化資訊網
聯絡窗口	姓名：民政課課員趙慧珠 電話：04-22151988 轉 105 e-mail：tccge1015@taichung.gov.tw

附件 1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網頁首頁活動中心圖檔



附件 2 活動中心名稱





查詢

[←](#) 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

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

附件 3、查詢 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

編號	名稱 (地址)	可借用場地(1)	可借用場地(2)	可借用場地(3)
		可借用場地(4)	可借用場地(5)	可借用場地(6)
1	東區社區里民 活動中心 (臺中市東區 長福路245號)	會議室(一) (位於B1) 面積25m ² 可容納20人	會議室(二) (位於B1) 面積100m ² 可容納80人	禮堂 (位於2F) 面積200m ² 可容納100人
2	東勢子段四里 多功能學苑 (臺中市東區 福明街118號)	研習室(一) (位於1F) 面積40m ² 可容納32人	一樓活動大廳 面積100m ² 可容納70人	二樓活動大廳 面積200m ² 可容納80人
3	十甲里等三里 多功能活動中心 (臺中市東區)	一樓活動大廳 面積208m ² 可容納40人	二樓活動大廳 面積232m ² 可容納60人	三樓活動大廳 面積232m ² 可容納60人

	東英七街41號)			
4	六順多功能 活動中心 (臺中市東區 六順路26號)	一樓活動大廳	二樓活動大廳	三樓活動大廳
		面積170m ²	面積107m ²	面積170m ²
		可容納100人	可容納70人	可容納100人
		一樓研習室	二樓研習室	三樓研習室
5	泉源里等四里 多功能活動中心 (臺中市東區 樂業一路 151號)	面積43m ²	面積43m ²	面積22m ²
		可容納20人	可容納20人	可容納10人
		一樓活動大廳	二樓活動大廳	
		面積116m ²	面積160m ²	
		可容納80人	可容納80人	
		三樓研習室(一)	三樓研習室(二)	三樓研習室(三)
		面積70m ²	面積44m ²	面積43m ²
		可容納50人	可容納30人	可容納30人

詳情可參閱「臺中市里活動中心e化資訊網」-「場地介紹」

本所(編號1)場地租借請洽(04)22151988 秘書室 分機406 張小姐

其他活動中心(編號1除外)場地租借請洽(04)22151988 民政課 分機105 趙小姐。

檔案下載 (或附件)

臺中市里活動中心使用防疫計畫(範本).docx docx 77 KB

臺中市里活動中心使用防疫計畫(範本).odt odt 67 K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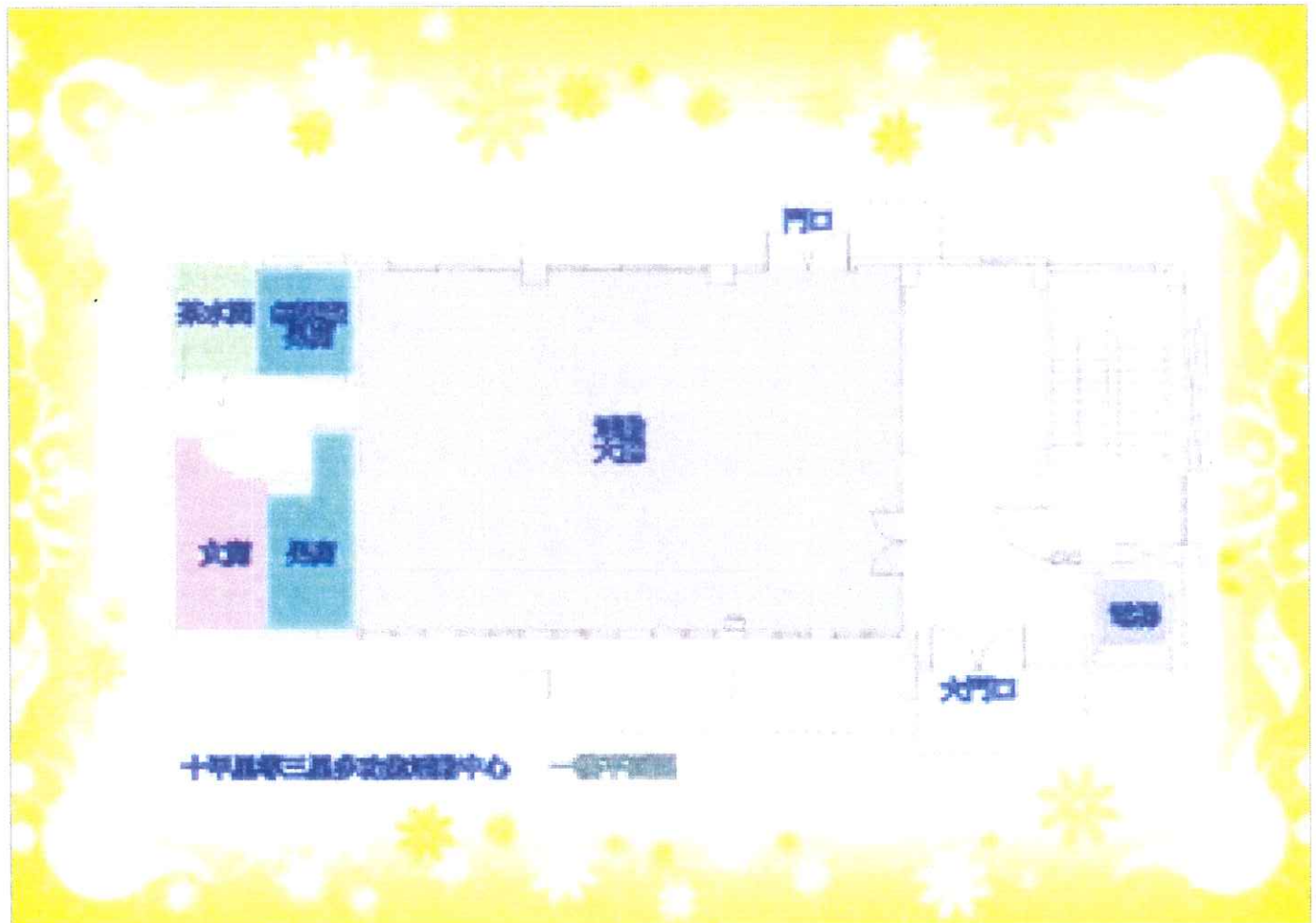
臺中市東區里活動中心租用費基準表.pdf pdf 205 KB

臺中市東區里活動中心使用管理要點1080507.pdf pdf 301 K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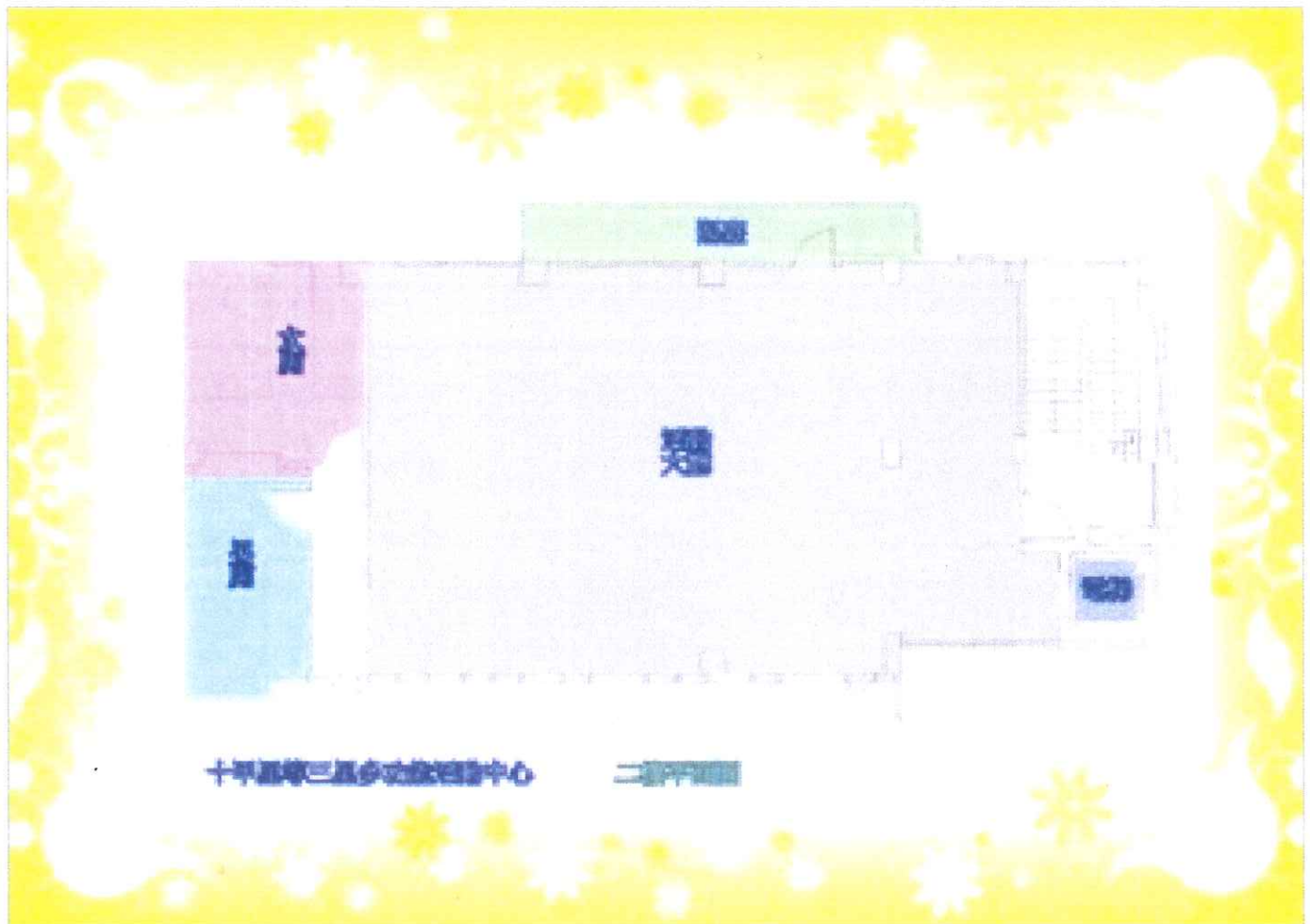
3臺中市東區里活動中心租用申請書及場地復原切結書 (5).odt odt 19 KB

4租用申請書及切結書-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odt odt 18 KB

相關圖檔



1.一樓平面圖



2.二樓平面圖



3.三樓平面圖



4.外觀圖

市府分類：便民服務 最後異動日期：2022-02-09 發布日期：2018-06-05

發布單位：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點閱次數：3330



5.位置圖

相關連結 (或延伸閱讀)

[臺中市里活動中心e化資訊網-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

[臺中市東區活動中心\(GOOGLE地圖\)](#)

 基本概況

 最新活動

 場地介紹

 借用程序

 申請預約

 首頁 / 場地介紹

附件 4、連結臺中市里活動中心E化資訊網

區公所 東區

▼ 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聯合活動中心 ▼

東區 - 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聯合活動中心簡介

活動中心介紹

可借用場地

開放時間

收費標準



東區 - 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聯合活動中心簡介

坐落地址：臺中市東區十甲里東英士街41號 

里別範圍：十甲里 東信里 東英里

場地管理人員：趙慧珠

聯絡電話：04-22151988#105

總容納人數：160人

面積坪數：

一樓：208.56 平方公尺

二樓：232.00 平方公尺

三樓：232.74 平方公尺

總面積：673.30 平方公尺

樓層簡介：

一樓：活動大廳、男女廁、茶水間

二樓：活動大廳、男女廁

三樓：活動大廳、男女廁

無障礙設施：有

電梯：有

停車場：有

一臺電梯、六臺冷氣、音響機櫃1個、喇叭2個、無線麥克

內部設備介紹：風1組、擴大機2台、投影機1個、30張桌子、90張椅子、活動式白板2個

可借用場地

場地別名稱	所屬樓層	面積(m ²)	容納人數 (人)	內部設備	場地照片
一樓活動大廳	一樓	208.56	40	桌子：有 椅子：有 冷氣：有 其他：投影機1臺、音響麥克風1組、活動式白板1個	
二樓活動大廳	二樓	232.00	60	桌子：有 椅子：有 冷氣：有 其他：活動式白板1個	
三樓活動大廳	三樓	232.74	60	桌子：有 椅子：有 冷氣：有	

場地別名稱

場地開放時間

一樓活動大廳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備註
----	-----	-----	-----	-----	-----	-----	-----	----

早上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不開放	不開放	
下午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不開放	不開放	
晚上	18:00~21:00	18:00~21:00	18:00~21:00	18:00~21:00	18:00~21:00	不開放	不開放	
備註								

二樓活動大廳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備註
早上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不開放	不開放	
下午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不開放	不開放	
晚上	18:00~21:00	18:00~21:00	18:00~21:00	18:00~20:00	18:00~21:00	不開放	不開放	
備註								

三樓活動大廳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備註
早上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不開放	不開放	
下午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13:00~17:00	不開放	不開放	
晚上	18:00~21:00	18:00~21:00	18:00~21:00	18:00~21:00	18:00~21:00	不開放	不開放	
備註								

場地別	收費(單位：元/次)										
	單次租用				長期性使用				其他	保證金	備註
	租用費	冷氣使用費	器材保養費	水電費	租用費	冷氣使用費	器材保養費	水電費			
一樓活動大廳	1800	100			100	100				2000	
二樓活動大廳	1800	150			100	150				2000	
三樓活動大廳	1800	150			100	150				2000	
附註說明：											
一、本租用費基準表係依據臺中市各區里活動中心租用費基準表訂定之。 二、長期性使用者，每週必須使用1次以上(含)，並連續使用租借3個月，才能以長期性使用每小時租用費方式計算，「東區社區里民活動中心」僅接受單場次申請使用，不適用長期性使用。 三、每場次以四小時，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 四、為照顧弱勢團體，落實社會福利政策，凡本市籍老人、身心障礙者、兒童等非營利社團，借用活動中心，其租用費以原訂標準收取百分之二十。 五、如需提供空調(冷氣)系統、音響、桌椅等其他器材，依本基準收取冷氣維護費或器材保養費，長期性使用部分依時數收費。 六、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租用費如有免收、減收或委託代管情形者，應視使用者實際使用情形負擔水電費。											